



第一委员会

第**四**次会议
2012年10月10日星期三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佩尔扎亚先生. (印度尼西亚)

上午10时20分开会。

议程项目86至102(续)

关于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项目的一般性辩论

萨尔基先生(尼日利亚)(以英语发言)：我们是以我国的名义而不是以非洲集团协调员的身份发言的。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要与在我们前面发言的其他人一道祝贺你当选为第一委员会主席。我们毫不怀疑，我们的工作将大大得益于你的阅历、专长和承诺。我们向你保证，我们将给予全力支持和配合。我还要赞扬你的前任、芬兰的亚尔莫·维纳宁先生在裁军事业中所给予的领导和所作的值得称赞的努力。尼日利亚赞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代表所作的“不结盟运动”的发言，以及以非洲集团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在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上，我国代表团强调了过去几年来我们世界所面临的若干重大问题，以及我们为解决问题所必须作的起码努力(见A/C.1/66/PV.7)。但我们感到乐观的是，睿智将占上风，国际社会将会看到有必要采取协调行动，以处理这些极为重要的问题。

我们感到乐观的前提是为促进全球裁军和国际安全议程采取一系列措施，并确信这些措施今后

能够产生积极影响。这种值得称赞的努力包括召开首尔核安全首脑会议，在维也纳举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2015年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会议，以及在纽约举行第二次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审查会议。其他这种会议包括在奥斯陆举行的集束弹药公约缔约国第三次会议、最近举行的打击核恐怖主义问题高级别会议以及禁止化学武器组织高级别会议。

尽管取得了这些成就，但我国代表团仍然对核裁军方面缺乏进展深感关切。我们重申，我们认为核武器是杀伤力最大的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彻底消除核武器应是联合国所有裁军进程的最终目标。我们还重申，我们反对将现有核武器现代化和发展新型核武器。我们认为，核武器的继续存在以及拥有核武器无助于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

如果善意和常识无法使世界摆脱这种毁灭性武器，那么我们认为，开明的自我利益应促使拥有核武器的人消除核武器。核武器对拥有类似武器的其他对手并不具有可信的防御作用，而对那些根本不拥有核武器的人的生存则构成威胁。如果核裁军的总目标应该是一个无核武器的世界，那么世界至少应当表明，核武器国家武库中拥有和保留两万多枚核弹头不仅仍然是令人无法接受的，而且是应当受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506)。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到谴责的。在我们看来，遵守《不扩散条约》应当与核武器国家愿意消除和誓言不再继续拥有这种武器携手并进。

我国代表团欢迎不扩散条约缔约国2015年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所取得的成果，该次会议为评估《不扩散条约》的执行情况提供了一次机会。我们认为，该次会议以及将在2015年之前举行的剩余两次会议将为关于充分执行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通过的行动计划（见NPT/CONF.2010/50(Vol. I)）的总体战略作出贡献，因为它处理核裁军、核不扩散、和平利用核能以及执行1995年关于中东的决议（见NPT/CONF.1995/32 (Part I)，附件）等问题。在这方面，我们期待着计划在芬兰赫尔辛基举行的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所有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问题的会议。

我国代表团将继续支持呼吁核武器国家向所有无核武器国家作出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保证。在这方面，我们强调，必须缔结一项普遍、无条件和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关于向所有无核武器国家作出消极安全保证的文书。

尼日利亚认为，必须实现普遍加入《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核试条约）的目标。我们确认，《全面禁核试条约》是促进裁军进程所不可或缺的。我们借此机会呼吁所有尚未签署或批准该条约的国家签署或批准该条约。

关于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其长期未能商定一项工作方案和落实大会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一届特别会议所赋予的任务授权正给其声誉和公信力造成负面影响。我们曾希望裁谈会将得益于秘书长于2010年9月召集的核安全问题高级别会议以及2011年7月该会议后续会议所产生的势头。这些会议向裁谈会传递的明确信息是，世界对该会议陷入僵局和多年来毫无建树感到失望。近二十年来，裁谈会年度会议一直未取得任何令人满意的成果。显然，不应准许这一局面无限期持续下去。

我国代表团认为，现在亟需振兴裁谈会。应审查裁谈会的成员组成并增加其成员数目。裁谈会也应欢迎民间社会更多地参与，而会员国则应显示必要的政治意愿和承诺，以打破目前僵局，向前推进这一进程。

我国代表团与许多其他代表团一样深感失望和遗憾的是，尽管会员国作出了巨大努力，但今年7月举行的联合国武器贸易条约会议未能产生绝大多数会员国所期望和力求取得的积极成果。我国代表团借此机会赞扬阿根廷的罗伯托·加西亚·莫里坦大使所作的努力，以及来自摩洛哥和荷兰的两位工作组主席所作的积极贡献。

我们要重申，各方显然未能就主席于今年7月提出的文本草案达成共识，这未必应阻止会员国勇往直前，齐心协力，以处理该会议议程所列的各项议题。我国代表团尊重协商一致规则为调动各方广泛支持委员会工作的基本原则，但我们强调不将其作为某种否决权行使的重要性。在这方面，尼日利亚将支持目前草案案文，将其作为有关武器贸易条约的进一步谈判的基础。

我国代表团对尼日利亚常驻代表乔伊·奥格武大使在第二次联合国审查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进度大会期间得到各会员国的通力支持表示感谢。我国代表团还赞扬澳大利亚、埃及、圭亚那和日本代表在谈判过程中作为谈判主持人作出的宝贵贡献。我们也欢迎并肯定民间社会组织为会议取得成功发挥的重要作用。我们认为，这彰显联合国需要继续争取民间社会参与联合国的所有讨论。

最后，尼日利亚谨强调第一委员会在实现《联合国宪章》目标方面的重要作用。我们重申，多边主义精神依然是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安全保障。因此，我国代表团将继续在本委员会和其他论坛上建设性努力，争取实现裁军的目标。

施特罗哈尔先生（奥地利）（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首先让我祝贺你当选第一委员会主席重

要职务。我非常高兴地看到一个裁军领域的重要国家的代表和我的朋友担任本委员会主席。我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将予以全力支持。我们也向主席团其他成员表示祝贺。

奥地利赞同10月8日以欧洲联盟的名义所作的一般性发言（见A/C.1/67/PV.2）。今天，我想利用这次机会简要地强调在今年大会本届会议期间奥地利特别重视的两个具体问题。

第一个问题是，需要在多边核裁军领域取得实质性进展，以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这是全人类的共同愿望，也是整个国际社会已经作出的承诺。迫切需要为此采取行动。

对奥地利而言，行之有效的多边安全体制是我们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赞扬联合国裁军框架在这方面的作用。同时，令人深感不安的是，多年来我们未能有效地利用这一框架推进核裁军。相反，我们看到多边进程存在缺陷，为尽可能长期维持现状的策略所主导。其结果是，现有各种法律框架和体制的合法性受到越来越多严重的侵蚀。

这种担忧和挫折感十分广泛。许多代表团已经作出重大努力，试图找到办法克服多边裁军论坛瘫痪的局面。但迄今为止这些努力均未获得成功，因为存在难以克服的强大的既得利益和滥用程序规则的现象。不过，我们坚信，问题紧迫，各国都有责任努力寻找新的创新办法。为此原因，奥地利已决定再次与其他志同道合的国家一起提出一项决议草案（A/C.1/67/L.13），寻求恢复多边核裁军的活力。

此举目的在于建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该工作组明年将在日内瓦举行长达三个星期的会议，争取在核裁军领域取得实质性多边进展。还将责成该工作组拟订具体建议，推进多边谈判，争取建立和保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换言之，此举意在提供一个论坛，以便开展建设性和实质性工作，但不影响任何结果。

我们希望各国将这样一项建议视为联合国裁军界克服目前惯性，走向实质性裁军谈判的机会。我国代表团期待在今后几天与所有感兴趣的国家进行协商。

今天我想谈的第二个问题是《防止弹道导弹扩散国际行为守则》。今年是2002年在海牙通过该守则后十周年。自通过以来，奥地利一直担任该守则直接联系中心和执行秘书处工作。据此，奥地利谨对《防止弹道导弹扩散国际行为守则》发挥弹道导弹系统领域独特的多边建立信任和透明度工具的作用表示满意。

我们欢迎到目前为止在实现守则普遍性和执行守则方面所取得的进展。第一委员会每两年就要通过一项关于《防止弹道导弹扩散国际行为守则》的决议，今年的草案已经在维也纳定期会议上达成。奥地利是这项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之一，我们鼓励联合国所有会员国支持这项决议草案。我们还要鼓励所有会员国今后进一步参与处理解决导弹扩散问题。

戈特默勒女士（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我谨代表美国祝贺你当选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第一委员会主席。我们期待着在委员会工作过程中与你合作。我预先感谢你的出色领导。美国保证全力支持你努力指导本届大会第一委员会工作卓有成效。

我很高兴连续三年第三次在第一委员会上阐述我国政府对委员会面前的各种重要问题的看法。虽然建立一个稳定、安全、无核武器世界的道路是漫长和艰难的，但美国已经在追求奥巴马总统三年前在布拉格提出的愿景方面取得重大进展。我们知道，无限期延长已经保留了65年以上的不使用核武器的记录符合所有国家的利益。

全球核不扩散体制及其支撑基础《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是这方面的一项基本手段。必须维护《不扩散条约》，否则无法在核裁军方面取得进展。这就要求所有国家履行条约规

定义务，特别是在2010年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上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行动计划（见NPT/CONF.2010/50（Vol .I））。

认识到我们作为裁军领导者的责任，美国与俄罗斯联邦已经达成《美利坚合众国和俄罗斯联邦关于进一步削减和限制进攻性战略武器条约》（新裁武协定），这是近20年来达成的最全面的军控协定。目前，《新裁武协定》实施工作进展顺利。双方已就各自战略力量交换了3000多个通知，相互核实数据的实地视察目前正在进行之中。

我们迄今为止的经验表明，《新裁武条约》的核查制度行之有效，为今后谈判建立了一个重要的先例。奥巴马总统2010年在布拉格签署这项条约时，强调他有意争取进一步削减战略、非战略和未部署的核武器。目前，我国与俄罗斯联邦正在进行有关战略稳定的对话，为今后谈判奠定基础。

美国还自豪地参与另一项新的努力，即五常任理事国（五常）进程。签署《不扩散条约》的五个核武器国家之间这种至关重要的常态化对话，是在2010年不扩散条约行动计划方面取得进展所必需的。美国今年6月于哥伦比亚特区华盛顿主办了“五常”会议——这是一系列此类会议中的第三次。这些会议正在促进关于核武器问题的政治对话和新型合作，使之达到往年所没有的程度。我要强调，这项工作是在所有“五常”国家当中开展的。

关于其它多边努力，美国正在始终如一地积极努力支持无核武器区。我们要高兴地报告，“五常”和蒙古就蒙古无核武器地位共同声明达成一致。我们也期待签署“五常”关于东南亚无核武器区的议定书，以及推进与中亚无核武器区条约缔约国的对话。

在不扩散领域，美国欢迎自不扩散条约缔约国2010年审议大会以来，有17个国家已使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全面保障监督协定附加议定书对本国生效，从而使议定书生效的国家总数达到118个。该《议定书》已成为国际保障监督标准，我们

鼓励各国予以采纳。我们还正在与原子能机构及其成员国合作，以其它方式加强保障监督制度，其中包括通过确保机构拥有履行其基本使命所需的政治支持和资源。

就和平利用核能问题开展的国际合作——《不扩散条约》的第三个支柱——仍在大力进行。我要高兴地报告，原子能机构和和平利用倡议现有13个捐助国，理事会批准了确保原子能机构成员可靠获取用于和平核电站的燃料的措施。虽然美国和其它方面在《不扩散条约》的每一支柱上都取得了进展，但我们对一些国家的行动深感关切。伊朗、朝鲜和叙利亚违反了其依照《不扩散条约》所承担的义务，未能采取必要步骤来纠正其违规行为。这些违规行为继续威胁国际安全，并有损人们对于不扩散制度的信心。最重要的是，这些事例阻碍了我们实现共同的裁军目标。因此，国际社会必须根据《不扩散条约》行动计划，坚持要求其回到履约轨道上来。

除了核问题之外，美国也欢迎生物武器公约缔约国第七次审议大会取得成功，以及大会通过雄心勃勃的工作计划。我们还正在推进我们的生物透明倡议，该倡议旨在建立人们对于《生物武器公约》制度的信心。

我们也在纪念《化学武器公约》（化武公约）生效15周年。美国仍全力致力于执行《化武公约》，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所有缔约国都在努力实现没有化学武器祸害的世界，我们认识到我们面前仍存在着实实在在的挑战。在这方面，我们与国际社会的伙伴一道，要求叙利亚政府销毁其化学武器库，停止一切威胁使用化武的扬言，并加入《化学武器公约》。

美国也在努力制定、完成和执行若干其它国际军控和不扩散条约和协议。7月份的联合国武器贸易条约会议在达成一项监管常规武器国际贸易的有力和有效条约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美国承诺改进当前文本草案，支持2013年召开一个简短、重点突出

而且基于共识的会议，来继续开展我们的工作。我们期待与其它伙伴合作，达成一项能够获得协商一致通过的条约案文。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批准和生效仍是美国的头等要务。尽管华盛顿的预算形势严峻，但美国仍在我国年度摊款之外，向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提供了4 000多万美元的预算外捐助，这表明了我们对于这项重要条约的信心和承诺。美国正在推进该条约的批准工作，我们也鼓励所有附件二国家批准《条约》。

美国正在继续力争以可核查方式制止核武器用裂变材料的生产。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禁产条约）是通往全球核裁军道路上符合逻辑的、绝对必需的下一步。裁军谈判会议仍是我们谈判禁产条约的首选场所，因为它包括每个拥有核能力的大国，并按照协商一致原则运作，以此确保各国的安全利益都能得到保护。一年前，美国倡议“五常”等国就裁军谈判会议解冻《禁产条约》谈判问题开展协商。我们还努力使我们这些国家做好准备，应对我们预计会是比较艰难的谈判局面。“五常”等国对话有望推进《禁产条约》。尽管如此，我们在此问题上的耐心不是无限的，我们将推动最有利于国际安全的工作。我们将努力使其它国家相信，启动谈判没有什么可怕的。

美国现在和过去都始终致力于创新，在军备控制和不扩散领域也是如此。我们在应对安全格局不断变化的过程中，正在寻求创新做法，在相互依存度和相互关联度增强的世界里解决长期存在的核查和监测问题。此类思维对于我们应对二十一世纪的挑战将至关重要。

美国将继续努力在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道路上前进。这是一项艰难的工作。除了一步步不懈前进之外，没有捷径也没有其它可行办法。这是实现裁军的唯一可行道路。我们呼吁各国认真对待其对于国际军控和不扩散制度的承诺，并共同努力沿着这条道路前进。我期待我们进行更多商讨。

金塾先生（大韩民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愿与前面的发言者一道，祝贺你就任第一委员会主席。主席先生，请允许我向你保证，在我们前进的过程中，我国代表团将全力支持你的得力领导并给予配合。

近年来，我们目睹了核领域令人鼓舞的事态发展，其中包括两个主要核大国签署历史性的《新裁武条约》、在华盛顿和首尔举行两次具有开创意义的核保安峰会、以及2010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第八次审议大会一致通过最后文件。潘基文秘书长也于2008年提交了他对于核裁军问题的五点建议。核裁军和不扩散仍是全球议程的核心内容。

然而，这些积极趋势在过去两年间似乎陷入停滞。我国代表团坚信，要重振全球核裁军和不扩散努力，就必须恢复信任并培养核武器国家和无核武器国家之间的合作精神。无核武器国家必须忠实履行其不扩散承诺，核武器国家则必须通过在核裁军方面取得真正进展，尽自己的一份力量。

关于《不扩散条约》，大韩民国确认，所有缔约国都有和平利用核能的权利，只要它们充分遵守其不扩散义务。不过，也存在着核燃料循环技术扩散的固有可能性。利用可转用于非和平目的的此类技术的国家必须表明其对不扩散以及充分履行保障监督义务的更有力承诺，从而确保国际社会的信任。

我们认为应当迅速以外交手段解决关于伊朗核计划的所有悬而未决问题和关切，以使伊朗能够重新赢得国际社会的信任。尽早和平解决伊朗核问题不仅对于核不扩散制度，而且对于日益动荡的中东地区的整体稳定，都至关重要。我国代表团希望，今年12月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会议将证实取得圆满成功。

核恐怖主义已成为对全球安全最具挑战的威胁之一。至关重要的是，不仅要防止核武器在国家间扩散，而且要防止其扩散到非国家行为体。国际社会协调一致的努力对于预防核恐怖主义十分重要，

而联合国应成为开展这些努力的主要舞台。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应与联合国一道，继续在协调国际合作、提供援助以及加强保障监督方面发挥主导作用。

9月28日在大会期间召开的关于打击核恐怖主义的高级别会议为推进2012年首尔核安全首脑会议的努力营造了新的势头。在首尔首脑会议上，58位全球领导人通过了《首尔公报》，宣布建设一个没有核恐怖主义的和平世界的集体国际承诺。这次首脑会议提供了一个极好的机会，提醒我们必须持续努力，以连贯的方式处理核安全与保障问题。我国代表团期待在将于2014年在荷兰举行的下一届核安全首脑会议上，我们能探索更新和更有创意的办法，以进一步加强核安全与保障。

显然，《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核试条约）对国际社会来说不仅在政治上而且在现实中均具有重要的意义。我国代表团欢迎最近取得的成果，其中包括印度尼西亚和危地马拉批准该《条约》以及纽埃签署该《条约》。然而，在《条约》生效并实现其普遍性之前，是无法充分实现其愿景的。我国代表团敦促所有尚未签署或批准《全面禁核试条约》的国家特别是附件二所列国家不再拖延地这样做。在《全面禁核试条约》生效之前，各国必须避免以削弱《条约》宗旨的方式行事。

过去十年中对裁军谈判会议无所作为的关切与日俱增。我国政府仍对裁谈会能够发挥其作为首要裁军论坛的核心作用抱有希望，并将做出自己的应尽努力，以推动裁谈会的进程。我们再次呼吁裁谈会所有成员：第一，合作启动关于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的实质性工作；然后，继续处理裁军谈判会议所有其它旷日持久的问题。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上周召开高级别会议之后，大韩民国肯定《化学武器公约》的重要作用。我国代表团愿敦促所有非《公约》缔约国，特别是那些被认为拥有化学武器能力的国家、包括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不再拖延地加入该《公约》。在任

何情况下都绝不能实际使用化学武器，甚至是把它作为一种威胁。根据国际法，这是不可接受的，与全球各项人道主义原则背道而驰。

常规武器有可能破坏整个国家和地区的稳定，造成巨大的生命损失。正如已多次指出的那样，这些武器确实是真正的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大韩民国完全支持武器贸易条约的目标与原则。此类条约应反映出从可行性、执行能力以及有效性等方面进行的均衡考虑，以便鼓励各会员国充分参与。令人失望的是，今年7月在纽约召开的联合国武器贸易条约会议未取得成果。但是，达成一项武器贸易条约极为重要，不可轻易放弃。我们期待在第一委员会进行有效审议，以达成建设性的替代方案。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核计划继续给区域和平与安全造成严重威胁，也给国际不扩散制度带来空前挑战。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在2006年和2009年进行了两次核试验，2010年其位于宁边的铀浓缩设施被曝光，今年4月它发射了一枚远程导弹。这显然违反了禁止使用弹道导弹技术进行任何发射的安全理事会第1874（2009）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对这一挑衅性行动做出了回应，它通过一项措词强烈和坚决的主席声明（S/PRST/2012/13）重申，国际社会不会容忍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继续发展其核计划和导弹计划。尽管如此，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仍继续无视其义务而继续发展核计划，包括进行铀浓缩项目和建设一个轻水反应堆。铀浓缩项目的存在应引起我们所有人的严重关切，因为它为该国进一步发展核武器能力开辟了道路。

最近，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一再表示有意扩大其核能力，同时自称为所谓的核武器国家。作为回应，9月21日，国际社会在原子能机构大会第五十五次年度常会上一致通过一项决议，由此发出一致和坚决的信息。国际社会在这项决议中重申，根据《不扩散条约》，北韩不能享有核武器国家的地位，在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成果文件

(NPT/CONF. 2010/50 (Vol. I)) 和安全理事会第1718 (2006)号及第1874 (2009)号决议中明确强调了这一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应遵守其根据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和2005年9月19日六方会谈共同声明所承担的各项国际承诺与义务。

我国政府将与国际社会的努力保持一致步调，继续寻求以一种有原则的做法来解决北韓的核问题，根据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忠实履行各项制裁措施，同时保持对话大门的敞开。我们敦促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立即停止一切核活动，并采取旨在无核化的具体措施。这也将为改善其民众的生计开辟道路。我们将继续与有关各国密切协作，以全面、可核查和不可逆的方式实现北韓无核化的目标。

在本届会议期间，大韩民国政府和澳大利亚政府将提交一项关于防止并打击非法中介活动的决议草案。作为《防止弹道导弹扩散海牙行为守则》2012年和2013年的主席，大韩民国还将提交一项关于《海牙行为守则》的决议草案。我国代表团吁请各代表团成为共同提案国并予以充分支持。

由联合国牵头的裁军界一直在取得令人鼓舞的成果，无论是在核不扩散还是实现一个没有核武器世界这一终极目标方面。实现这一目标将需要更多时间和更艰苦的工作，但是我们必须继续沿着这条道路前进，并调整我们努力的重点，以期取得持久进展。我国代表团再次承诺，我们打算并愿意在本届会议期间乃至更长时期内为第一委员会的成功而不懈努力，发挥与我国的能力和对多边裁军与不扩散的侧重相称的作用。

沙勒格姆先生（利比亚）（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我们要祝贺你当选第一委员会主席，也要祝贺主席团其他成员当选。我相信，你的才智和经验将帮助委员会的工作取得成功。我国代表团赞同分别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阿拉伯国家联盟以及非洲国家集团的名义作的发言。

利比亚多次重申，我们尊重根据关于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国际裁军文书作出的所有承诺。利比亚与国际社会通过完全可信和透明的方式合作，支持区域和国际努力，以便执行国际协定和议定书的案文和规定，并且创造有利于消除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环境。利比亚打算重新考虑对某些我们尚未加入的国际裁军文书的立场，以便在通过我国的永久性宪法和新组建的有完全合法性的利比亚政府就职后，就这些文书作出决定。

利比亚政府认识到，由于反对前独裁政权的战争，目前在利比亚很多地方很容易获得火力强大的武器，因此一直鼓励其公民自愿上交武器。利比亚政府制订了一项综合解除武装方案，以便解除武装团伙的武装，并且把他们重新纳入国家的各个机关。与此同时，利比亚政府规定，没有许可证携带武器为犯罪行为，并正在努力在全国各地建立法治和国家的权威。利比亚政府已经启动这一方案，并且应当在不久后完成。

关于装备和非常规武器库存问题，利比亚当局已经在新的国家当局的监督下把这些武器封存在安全地区，同时向有关国际组织通报这一情况，并且完全透明地采取行动。现在迫切需要核武器国家履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第六条、不扩散条约缔约方1995年审议大会成果文件、不扩散条约2000年审议大会通过的13个步骤以及不扩散条约2010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NPT/CONF. 2010/50 (Vol. 1))所述行动计划所规定的义务。

对和平使用核能进行控制和把这个问题政治化、不认真处理大规模杀伤性武器防扩散问题以及未能制订全面消除此类武器的可核查和透明机制或时间表，所有这些都加深了人们对于人类前景展望的关切。因此，我国利比亚支持通过一项有法律约束力和不带附加条件的国际文书，以确保无核武器国家不受对它们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安全。此类保证无疑会有助于执行《不扩散条约》的规定，并且使无核武器国家免遭对它们使用此类武器的危险。

利比亚支持旨在建立无核武器和无其它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的国际努力，这是朝正确方向迈出的一步，以便消除这些武器及其对世界构成的危险。在这方面，我国呼吁秘书长、不扩散条约交存国、各区域集团以及有巨大影响力的国家作出努力，鼓励有关各国有效参与2012年使中东成为无核武器和无其它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的会议。我们重申，必需在今年12月举行这一会议并使之取得成功，因为，如果我们要巩固安全、稳定以及国际和平与安全，并确保该地区各国人民之间的信心和信任，举行此次会议是至关重要的。利比亚强调，加强地中海盆地地区的安全与合作是重要的。我们支持努力把该地区变成和平之洋和各领域国际合作的桥梁。

关于常规武器问题，利比亚希望在处理这个问题时充分考虑各个地区和各个国家的具体特点，包括它们的安全和防卫需求。应当考虑的原则包括各国的自卫、领土统一和完整、抵抗占领和自决的权利。此外，应当避免使用双重标准和肆意附加政治或其他方面的先决条件，以便施加压力或者进行政治讹诈的做法。

利比亚谨强调执行《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的重要性，以及在已有成果的基础上作出努力的必要性，以便充分执行《行动纲领》。

最后，利比亚强调，如果我们要实现裁军的目标，在世界所有地区奠定稳定与信任的基础，以确保所有人的发展、繁荣与福祉，就必须积极坚持两个重要因素：多边合作和认真的政治意愿。

里贝罗·维奥蒂夫人（巴西）（以英语发言）：我将宣读巴西发言的简略文本，发言全文将在会议室分发。

主席先生，我谨祝贺你当选为第一委员会主席，并保证向你提供充分的支持。我们相信，凭借你的经验和外交技巧，你将能够在今后四周里成功地主持我们的工作。对你的任命，也是对印度尼西亚

在促进多边裁军努力中的长期传统和领导作用的认可。我们也借此机会感谢安格拉·凯恩女士的开幕词，以及她作为裁军事务高级代表所做的工作。

巴西完全赞同，智利代表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共同体的名义，以及瑞典代表以新议程联盟的名义，所做的发言。如同往年一样，本联盟将提交一项题为“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加速实现核裁军的承诺”的决议草案。巴西和新西兰两国代表团，还将提出一项有关无核武器的南半球和邻近地区的决议草案。我们指望这些决议获得各代表团的大力支持，就像它们在本委员会前几届会议上获得的支持一样。

核裁军继续是巴西的高度优先事项。在今年的一般性辩论中，巴西的迪尔玛·罗塞芙总统特意指出，“存在着巨大的武库，这些武库除了威胁全人类之外，还加剧了紧张局势，阻碍了促进和平的努力”（A/67/PV.6，第10页）。

在这方面，我们赞扬秘书长最近题为“世界过度武装，和平资金不足”的文章，他在其中指出，大规模的军费开支和对核武器现代化的新投资，估计每天至少花费46亿美元，继续体现了冷战后世界上难以解释的范例。秘书长指出，除了激励扩散之外，核武器在今天国际和平与安全面临的威胁面前毫无用处，他提议大幅裁减用于这类武器的维护和现代化的开支，以省下资源，用于社会和经济发展的投资。巴西完全同意。

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生效40多年和冷战结束20多年之后，作为军事理论的一部分，数以千计的核武器不仅继续存在，而且不断现代化，并且战备状态级别没有降低，这是不可接受的。巴西对有人不断企图为拥有核武器进行辩论表示关切，不管是为了维护最低安全水平，以确保所谓的不受减损的安全，还是提供假想的战略稳定。这种概念同核武器本身一样，已经过时。

尽管核武器的横向扩散领域，是《不扩散条约》制度一个相对成功的方面，但在大交易的核裁

军方面，继续存在不遵守的现象。核武器国家现在要按照2000年和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商定的行动计划，履行它们根据《条约》同意执行的有关核裁军的措施。该制度的信誉和效力，有赖于所有国家遵守《不扩散条约》规定的义务。

除了核裁军，同样符合无核武器国家合法利益的是，核武器国家向它们提供具有法律约束力的保证，即永远不对它们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巴西非常重视无核武器区的建立。《特拉特洛尔科条约》首次表明，各国明确拒绝在国际关系中把核武器作为可选择的武器。同样，巴西-阿根廷核材料衡算和控制机构，代表了核领域中另一个成功的区域举措。

出于对《不扩散条约》和该《条约》所载义务的坚定不移的承诺，巴西非常重视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的各项决定，包括2010年的决定，即在2012年召开有关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会议。巴西坚信，成功召开这样一次会议，是《不扩散条约》制度和本审查周期的一个重要部分。我们敦促区域所有国家出席会议，它可能是一个旨在促进邻国间的建立信任措施的有希望进程的开端。尽管不忽视可能需要作适当调整的中东的具体情况，巴西随时准备分享它从《特拉特洛尔科条约》和巴西-阿根廷核材料衡算和控制机构获得的经验。

巴西完全致力于确保不扩散核武器的目标，以及旨在防止非国家行为体获得这些武器或相关材料与技术的国际努力。巴西坚决认为，所有国家必须加强国家对核材料和相关材料的控制，同时认为，只有彻底消除核武器，才能保证它们永远不会落入非国家行为体的手中。

我们感到遗憾的是，《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核试条约）在开放供签署的16年之后仍未生效。我们欢迎危地马拉和印度尼西亚最近批准该《条约》，并再次呼吁所有尚未签署或批准《条约》的国家，特别是附件二国家，尽快这样做。

巴西同国际社会一道，要求启动关于裂变材料条约的谈判。但是，有关这一问题的讨论表明，实际困难并非是程序性问题，而是实质性问题。鉴于一些国家存在的巨大数量的钚和高度浓缩铀——足以在今后数百年里制造武器——人们可以对一项忽略库存或原有材料问题的条约的附加值，提出疑问。为了充分满足此类期望，巴西认为，就裂变材料条约进行谈判，与其他旨在明确而现实的时限内彻底消除核武器的文书一道，应当成为更广泛的法律框架，即核武器公约的一部分。

这些考虑导致我们得出结论，裁军谈判会议应当准备推进多边裁军谈判。裁谈会陷于僵局的原因显然是政治性的，同机构性或程序性问题无关。对它进行改革的任何努力，应当考虑整个联合国裁军机制，而不仅仅是裁谈会本身。这就是为什么我们拒绝向裁谈会发出最后通牒，并支持召开第四次大会裁军特别会议。

《化学武器公约》今年庆祝其15周年，它是多边主义在促进裁军与不扩散方面获得成功的明确例子。我们高兴地看到，2011年12月达成一项协议，为完成销毁剩余的化学武库规定了适当的框架，同时维护了《公约》的完整性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信誉。《公约》现在是一项几乎获得普遍加入的文书。巴西鼓励所有尚未批准或加入《公约》的国家，毫不拖延地这样做。至于《生物武器公约》，巴西对上次审议大会的成果表示欢迎，它们为下一个闭会期奠定了基础，重点是国际合作、科技发展以及国家执行努力。

与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相反，常规武器对人类的生存并不构成迫在眉睫的威胁。然而，在全球各地，常规武器不受控制的扩散和不负责任的使用继续造成令人无法接受的人员伤亡。在这方面，我们感到失望的是，7月份联合国武器贸易条约会议在结束时没能通过一项最后条约草案。然而，我们高兴地注意到，有关方面一直在进行及时的动员，力求促使第一委员会决定再次召开这一会议。巴西全力支持这一举措。

我们感到失望的第二个原因要追溯到2011年底。当时，某些代表团采取僵硬的方法，致使未能在《特定常规武器公约》框架内作出认真努力，以朝着通过一项关于集束弹药的多边协议方向迈进。其结果是，近期内，大量这些武器，特别是最陈旧的武库，将继续在没有任何监管的情况下被保留、使用和转让。

然而，我们也必须指出常规武器领域出现的积极事态发展，例如第二次联合国审查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进度大会所取得的成功结果，以及朝着根据《禁雷公约》禁止杀伤人员地雷的目标所取得的进展。

巴西继续高度重视确保外层空间完全用于和平目的这一目标。令人关切的是，尽管国际社会日益意识到有必要促进各国在外层空间活动方面相互信任，但仍然有人对亟需就此问题通过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框架持极力抵制或无动于衷的态度。有些国家认为，最佳方法是核可若干自愿性政治承诺。巴西认为，我们可以而且应当着眼于更大的目标。

就维护全球信息和电信系统的安全而言，现在也需要作出法律承诺。整个国际社会的利益依靠有效、平衡和合作性的协议。

最后，我要重申，在我们力求采取更具合作性的方法来促进建立一个无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世界时，巴西充分致力于第一委员会的工作。在追求这一目标方面，联合国及其各机构，例如本委员会，可以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

奥斯曼先生（苏丹）（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们高兴地祝贺你当选为这一重要委员会的主席。我们确信，你的广泛阅历将引导我们取得成功结果。我还要赞扬副秘书长兼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安格拉·凯恩女士在本委员会审议工作一开始所作的全面发言（见A/C.1/67/PV.3）。我要赞同伊朗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尼日利亚代表以非洲国家集团的名义以及埃及代表以阿拉伯国家联盟的

名义所作的发言。我向委员会成员保证，苏丹代表团将以有效和积极的方式为我们的工作出力。

第一委员会本届会议的召开恰逢整个世界都期待着举行一次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的特别会议，作为执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2010年审议大会通过的行动计划（见NPT/CONF.2010/50(Vol. I)）努力的一部分。我们欢迎为召开2012年建立中东无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会议作出筹备努力，以及选择芬兰作为该会议主办国。

我们强调，根据2010年审议大会成果文件中商定的行动计划，所有中东国家都必须参加该会议。我们促请国际社会支持作出一切努力，以确保该会议圆满成功，取得具体结果，并且建立明确的机制，以根据有约束力的时间表加以贯彻落实，从而确保在中东建立一个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

在这方面，我们强调，必须确保将位于中东地区的所有核场址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全面保障监督制度之下。这必然意味着以色列必须加入并遵守《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我们回顾，特别是在中东地区，区域和国际事态发展清楚地表明，巩固国际安全的唯一途径是执行多边协议，尤其是召开中东问题特别会议。

苏丹是国际裁军努力中的有效伙伴。我们是首批加入这一领域国际协议、文书和条约（如《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国家之一。我们还参与了根据《佩林达巴条约》建立非洲无核武器区的努力，并加入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2004年，在参加就该条约的目标、组织和工作方法及其各国际中心的工作方法而在维也纳召开的一次研讨会之后，我们签署了该条约。

我们还要回顾，2004年，喀土穆主办了非洲国家《化学武器公约》履约机构第一次会议，因为苏丹希望各国普遍加入并充分执行《化学武器公约》。会议商定了如建立非洲无化学武器区和只应允许在非洲和平利用这些化学物质等重要建议。与此同

时，会员国在科技设施为发展及和平目的利用化学及核部件的权利不应受到限制。

与所有国家特别是本区域国家和其它非洲国家一样，苏丹最紧迫的关切之一也是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与世界各地许多其它国家一样，我国也受到这一问题的影响。在多数情况下，它与经济状况有关，并由于气候变化、沙漠化和干旱等自然现象以及对水源和牧场的激烈竞争而进一步加剧。其结果是，携带武器成为一种习俗和行为方式，进一步影响到本区域那些想炫耀实力的社区。因此，解除民众武装和对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拥有实行控制变得非常困难。我重复一遍，解除部族的武装变得十分困难。

苏丹意识到此类行为构成威胁，有必要消除这种危险。为此，我们积极参加了各种相关的国际和区域论坛。我们还通过国家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办公室在国家一级做出努力，因为我们认为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扩散与跨国有组织犯罪、恐怖主义以及毒品贩运密切相关。

在这方面，苏丹在非洲联盟和阿拉伯国家联盟框架内并通过政府间发展管理局开展了多方面的工作和努力。4月份，我们主办了一个关于制止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的区域讲习班。此外，苏丹还与邻国开展双边努力，以划定边界并确保监测边界和实行海关管制。

在报告这些工作的同时，我们还借此机会重申，小武器和轻武器的主要生产国同样必须做出努力，以取得制止此类武器扩散的成果。因此，这些国家不应向个人、团体或非国家行为体出口这些武器，以便确保这些武器不会在没有适当管制与控制的情况下落入这些团体或个人手中。我们重申，根据《联合国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第二节，重要的是要确保为受此种现象影响的国家提供支持，尤其是技术支持，以便协助它们。

在区域一级，苏丹在执行《行动纲领》方面取得了许多成就。我们已设立必要的执行和监测机构。我们还成立了由内政部长主持的国家联络办公室，因为该部被指定为执行《行动纲领》和中央一级各项政策、计划以及国家战略的协调中心。我们还成立了一个部际工作组，把负责执行工作的各个机关召集在一起。

此外，根据一项已制定并将在今后五年落实的计划，我们还在苏丹各省设立了办事处，以制止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扩散。这项计划的主要目标是：与联合国《行动纲领》协调，以确保国家立法和法律与《纲领》相一致；实行武器登记册数字化，以确保有效监测苏丹国家武装部队所持有的武器；以及根据目前的相关法律，定期审查某些平民经许可持有的小武器和轻武器的登记册。这项五年计划还高度重视提高对小武器和轻武器威胁认识的工作和这方面的公民教育。此外，它还加强了监测和控制机构的能力。

最后，我们当然都赞同，2006年《关于武装暴力与发展的日内瓦宣言》明确地显示出发展与武装冲突之间的内在联系。安全理事会在审议发展中国家的冲突时，必须把这一点考虑在内。

在安理会考虑是否在一个国家部署维持和平或建设和平特派团时，同样适用这一点。

必须执行冲突后局势中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而且在这一背景下，必须处理冲突的根源问题。其中一个主要根源在于发展领域，这是当今大多数冲突的共同特点。达尔富尔冲突在《促进达尔富尔和平多哈文件》签署及生效之后得到了解决，这表明了不同因素彼此之间密切相关。欠缺发展、干旱和荒漠化会助长游牧社区和农耕社区之间对水资源和牧场的争夺。其结果是，这些社区的成员或许会试图获取小武器和轻武器。

最后，我们希望，工作组将采取治本而不仅仅治标的做法，以便确定这些武器在不同群体和个人中扩散的原因。

埃斯特雷姆先生（阿根廷）（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谨特别祝贺你当选为第一委员会主席，我也要向你保证，阿根廷代表团将在委员会今后两个月的工作中与你充分合作。

我国代表团完全赞同智利代表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名义在第2次会议上所作的发言。因此，我将只补充几点意见。我将以书面形式散发我的发言稿全文。

阿根廷共和国历来都支持把核裁军问题作为优先事项来处理，并且在这个领域作出了重要努力，表明我们明确和长期致力于裁军和核不扩散事业。与此同时，阿根廷有一个完全用于和平目的的强有力核计划，通过这项计划，我们在严格尊重《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所载准则的框架内生产、使用和出口核能。

60多年来，阿根廷根据最高安全标准开展和平核活动。作为第一个运营核电厂的拉丁美洲国家，我国已经开设第三个核电厂。

阿根廷重申，我们支持以全面消除核武器为目标的一切措施，其基础是核裁军措施透明、不可逆转和可核查的原则。作为在人口密集地区建立的第一个无核武器区的成员国，阿根廷重申，我们呼吁对《特拉特洛尔科条约》附加议定书作过解释性声明的国家遵照《条约》的宗旨，取消这些声明。

在研究裁军谈判会议和其它联合国裁军机制停滞不前原因的过程中，显而易见的是，裁谈会在能否重启其实质性工作方面所面临的问题主要来自于这个论坛外部，而且，尽管有可能改进裁谈会的工作方法，但必须拿出新的政治意愿，以便取得切实进展。

阿根廷欢迎通过裁军审议委员会的三年期工作方案，并且把两个实质性问题包括到方案之中。在这里，请允许我赞扬委员会主席恩里克·罗曼-莫雷大使为取得这一成果所作的努力。阿根廷认为，为

了使委员会高效工作并通过有关两个议程项目的建议，各国必须展现必要的政治意愿。

在常规武器领域，阿根廷欢迎在第二次审查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大会上取得的积极成果。我要强调，在执行《行动纲领》时纳入性别和年龄视角是很重要的。通过2012至2018年的会期安排将能够明确区分各类会议的任务，并且选择具体议题，以便改善效力。

国际社会公认需要一项可靠的国际文书，也就是一项制订共同准则的文书，使之能够明确各国在评估是否核准转让常规武器时必须铭记的因素和情况，从而防止这些武器流入未经国际法授权的使用者之手。

在这方面，我国认为重要的是应完成联合国武器贸易条约会议的工作，并在联合国框架内通过一项条约。阿根廷将与其它提案国一道提交一项与武器贸易条约有关的决议草案，并将努力推动通过多边、开放和透明的做法来缔结这一条约。我国代表团认为，一项有力和有效的武器贸易条约将在管制国际转让方面补充《行动纲领》的规定。

与阿根廷通常的做法一样，在本届会议上，我们将提交一项有关常规武器领域建立信任措施信息的决议草案，其主要目的是推动采取措施促进常规武器领域的信任、鼓励就这个问题开展对话，并且通过自愿提供信息，加强对各个论坛上现有措施的了解。2011年，秘书长第一次提交了有关该议题的报告(A/66/176)，内载对2005年以来会员国所提交信息的统计分析。报告在其结论和建议中强调，会员国提供的信息表明，建立信任措施能够大大有助于加强国际和平、安全与稳定。它还确认，会员国在其报告中提到的多数建立信任措施，都是区域、次区域和双边各级商定的结果。报告还强调，此类措施种类繁多，突出表明必须顺应有关区域和次区域各国的具体安全关切。

我国代表团希望，有关这一事项的决议草案将像在前几届会议上那样，不经表决获得通过。

最后，请让我再次向各位成员保证，阿根廷代表团将为促进公开对话进行充分的合作，使我们能够达成必要的谅解，以便第一委员会本届会议取得成果。

莫坦亚尼先生（莱索托）（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大家已经对你的能力讲了许多赞扬的话。因此我只需要在此表示祝贺你当之无愧地担任第一委员会主席，并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将给予充分支持。我也要祝贺主席团成员的当选。

我赞同伊朗和尼日利亚两国代表分别以不结盟运动和非洲国家集团的名义，在第2次会议上所作的发言。因此，我谨重点谈谈我国代表团认为非常重要的几个问题。

创建联合国的主要目的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并且自成立以来，它一直为实现这一目标而不懈地努力。裁军是联合国过去67年活动的核心内容。但是，建设和平世界的目标继续渐行渐远——在一个和平的世界里，人类能够在生活中不必担心因有人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而遭到毁灭。

许多国家仍然拥有大量的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一些国家定期更新其武库，另一些国家参与扩散活动。常规武器及小武器和轻武器今天仍然在许多社会中造成破坏。这一切向我们表明，我们在裁军与国际安全领域中面临着巨大和复杂的挑战。

在大会上届会议期间，裁军领域中开展了大量活动。为了推进裁军议程，召开了许多大小会议。一些会议取得了成功，另一些会议未取得预期的结果。第六十七届会议应当是进行总结思考的时候。我们必须想办法巩固迄今的成果，并共同商定一项路线图，以便在一个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世界上，实现普遍和平与安全。

拥有核武器不仅违背《联合国宪章》的精神，而且也加剧国际争端和冲突。除非彻底消除这些武器，否则世界将永远不得安宁。

我们认为，通向全球核裁军之路始于各国完全致力于充分和有效地执行《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不扩散条约》限制核武器的扩散，并杜绝这类武器落入非国家行为体手中的可能性。核武器国家根据《不扩散条约》作出了某些有约束力的承诺，必须履行这些承诺。我们呼吁这些国家信守这些承诺，以可核查的方式作出努力，彻底消除其核武库。如果我们要维护《不扩散条约》制度的完整性，这项呼吁现在比以往更加紧迫。实际上，以威慑为借口拥有核武器的理论显然是无效的。这只会鼓励其他国家执行核武器计划，从而造成紧张并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

必须充分执行2010年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的结果文件（见NPT/CONF.2010/50（Vol. I））。在这方面，我谨强调，一个没有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中东区域，应当是我们的优先事项。莱索托将继续支持旨在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所有努力。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核试条约）是有关核裁军与不扩散的另一个里程碑式的文书。该文书的早日生效是至关重要的。如果不试验核武器，就既不需要制造，也不需要更新这些武器，这是显而易见的。主席先生，我们祝贺包括贵国在内最近批准《全面禁核试条约》的国家。我们呼吁其他国家，特别是附件二国家，考虑毫不拖延地批准《条约》。

2010年以来，许多方面不断要求振兴裁军机制，特别是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作为首要但并非排他性的多边裁军谈判论坛的重要性是不容争辩的。但是，该机构目前的状况是难以为继的。我国代表团对裁谈会超过15年以来陷于瘫痪，感到严重关切。我们呼吁裁谈会紧急商定一项反映裁军领域中当代现实的平衡的工作方案，并相应开始谈判。

此外，我们支持有关方面发出呼吁，要求探讨如何对裁军谈判会议的运作进行详尽的审查，包括探索能否设立一个知名人士小组，以研究如何重组这个机构。一个透明而且各方均可参与的裁军谈判会议必将使我们再度相信，彻底裁军的目标不会永远是一个幻想。

小武器和轻武器长期以来是一个老大难问题。这种武器助长冲突和武器贩运，每天造成数十名无辜者死亡，包括妇女与儿童在内。第二次联合国审查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进度大会的圆满结束带来了新的希望，即以新的政治意愿和承诺，打击大肆泛滥的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贸易。让我们坚定落实审查会议的结果。在我们参加其他裁军论坛谈判的时候，各方在那次会议期间所展现的精神应当始终是我们的灵感之源。

只要缺乏一项规范全球常规武器贸易和转让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我们就将继续无法实现持久和平与安全。不到三个月前，国际社会未能缔结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强有力武器贸易条约。这是裁军领域一次重大挫折。不过，付出的努力并非毫无收获。谈判情况表明，压倒多数会员国支持缔结一项顾及缔约国合理安全需求的武器贸易条约。

也许7月份未能缔结一项条约反倒是一件好事。现在，我们有机会谈判达成一项更好和更有力的条约。在第六十七届会议期间，我们必须加倍努力，力求实现这一目标。莱索托将支持所有旨在通过一个多边进程挽救武器贸易条约进程的努力。

最后，我要指出，世界各国人民对联合国促进其安全利益和推进裁军议程寄予厚望。只有奉行真正的多边主义，才能实现为子孙后代建立一个和平、繁荣与安全世界的愿望。让我们决心致力于实现这一目标。

范光荣先生(越南)(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谨以越南代表团的名义，对你担任第一委员会主席表示最热烈的祝贺。看到来自印度尼西亚

的阁下，一位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的同事，主持这一重要委员会的工作，我国代表团确实感到极为高兴。我们坚信，凭藉你的干练领导以及你在多边事务尤其是在裁军方面的广泛阅历，今年的会议定会取得圆满成功。我还祝贺主席团其他成员。

我国代表团赞同伊朗代表在第2次会议上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以及缅甸代表在第3次会议上以东盟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我们是在战略不确定因素日益增多的形势下开始今年的讨论的。区域紧张局势和冲突与目前全球经济危机、粮食无保障状态和气候变化所造成的严重影响一道，引起了新的安全关切。在未来时间里，国际社会必须合力应对这些关切。尽管联合国会员国以及国际和区域组织多年来一直在努力，但全球对在裁军领域取得进展的期望以及对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新希望仍未产生实质性结果。

我们欢迎通过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2015年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关于其第一届会议的报告(NPT/CONF.2015/PC.I/14)以及第二次联合国审查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进度大会圆满结束，同时我们仍然期望在裁军议程所列核心问题上取得具体结果。因此，至关重要的是，我们应重申对裁军的承诺，强化关于裁军的多边谈判，使我们更接近于实现一个无战争和冲突之害的世界的目标。

作为一个经历过冲突和以非人道方式使用武器的行为并深受其害的国家，越南亲身体会到现在亟需实现全面彻底裁军。因此，我们的原则性政策是支持国际社会为此作出努力，重视核裁军和核不扩散。我们加入了关于禁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所有主要多边条约，并且一直是多个联合国裁军机构的积极成员。

核裁军和核不扩散应当继续受到最优先重视。《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仍然是这方面全球制度的基石。应当以平衡和合理的方式促进该条约三大支柱，即核裁军、核不扩散与和平利用

核能，包括通过执行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通过的64点行动计划（见 NPT/CONF. 2010/50 (Vol. 1)）这样做。

在这方面，我们欢迎最近取得的成功，例如在大韩民国举行的第二次核保安峰会的成果，以及不扩散条约缔约国2015年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的成果。我们还赞扬国际原子能机构在协助执行《不扩散条约》方面持续发挥作用，包括向各国提供保障监督以及和平利用核能方面的技术援助。

重申我们对现有裁军文书承诺的同时，我们必须直面应对严重的未决问题，包括就确保无核武器国家安全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安排启动谈判，并考虑缔结一项裂变材料禁产条约。

在彻底消除核武器之前，暂停核试验，从而防止将这种武器现代化，是落实《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核试条约）宗旨的关键步骤。因此，现在亟需使《全面禁核试条约》生效。我们欢迎印度尼西亚、危地马拉和几内亚最近批准该条约。我们敦促尚未签署和批准《全面禁核试条约》的国家早日签署和批准该条约。

我们同样认为，建立无核武器区以及蒙古的无核地位对于全球核不扩散、裁军和国际安全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我们期待着东盟与五个核武器国家之间关于《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议定书》的谈判取得具体结果，以便能够在东南亚早日签署该重要安全文书。我们期待着即将于今年晚些时候在芬兰举行的关于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的会议。

在将核裁军作为优先事项的同时，我们应当为消除非法常规武器国际贸易的负面后果调拨充足的资源。我们欢迎第二次小武器和轻武器行动纲领审议大会所取得的成功。该次会议重申了我们对执行《行动纲领》的集体承诺。我们还期待就旨在缔结一项武器贸易条约的今后步骤展开讨论。

一个动荡不定的安全环境不利于实现我们的最终目标，即全面彻底裁军。我们必须一道努力，为营造一个便于达成妥协和进行协作的和平、稳定与互信环境奠定基础。只有在这样一个环境中，振兴裁军机制的努力才会结出果实。为摆脱目前僵局，裁军谈判会议作为唯一多边裁军谈判论坛，所需要的只是各方更大的政治意愿。上世纪90年代初，这种政治意愿曾帮助它取得成果。

我们联合国已有多年来在裁军领域取得重大成就了。正如秘书长所说的那样，“时间不在我们这一边”。因此，越南大力支持我们在这一紧要关头开展集体努力，争取在这一至关重要的领域取得结果，以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我们随时准备与所有伙伴合作，并致力于同委员会密切合作，确保今年的会议取得成功。

Dagher女士（黎巴嫩）（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首先要祝贺你当选为第一委员会主席。

请放心，我国将支持你和主席其他团成员。我们祝愿你的工作和委员会的审议获得圆满成功，以便我们能够取得尽可能最佳的结果。我也要感谢你的前任和上届会议主席团成员。

我国代表团赞同在第二次会议上伊朗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和埃及代表以阿拉伯集团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黎巴嫩谨援引《联合国宪章》第二十六条，重申各国促进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尽可能减少世界人力及经济资源耗用于军备的愿望。如果没有必要的政治意愿和全球决心来削减军备和彻底消除核武器与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就不可能实现国际和平与安全。联合国裁军机制是最佳和最具代表性的论坛，各种不同的观点都可在其中找到共同点，而且也能建立必要的信任，使我们能够共同努力建立一个没有核武器而且也不存在此类武器被用于从事恐怖主义或其他破坏活动的可能性的世界。

核武器不仅仅是一种暂时危险，它们威胁整个人类与文明。黎巴嫩申明各国都有权发展和生产核技术及从事相关研究，并将之用于和平目的。我们呼吁执行1995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和延期大会通过的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的决议（见NPT/CONF.1995/32（Part I），附件），将它作为全球和区域整体愿景的一部分，而且不采用双重标准。黎巴嫩强调必须在预定日期举行有关各方均参加的赫尔辛基会议。

我们也要提醒委员会，以色列是中东地区唯一尚未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国家。因此，我们敦促国际社会向以色列施加压力，要求以色列将其所有核设施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的全面保障监督制度之下。彻底消除核武器是防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唯一保障，也是实现全世界和中东地区公正、持久及全面和平、安全与稳定的唯一保障。

我们欢迎16个《不扩散条约》缔约国5月份在维也纳举行的2015年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工作期间所通过关于核裁军的人道主义影响的联合声明。我们欢迎印度尼西亚批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并呼吁该条约缔约国遵守其承诺。

黎巴嫩申明，所有国家均有权进行自卫，有权拥有、生产和出口武器。但是，我们必须共同努力达成一项国际武器贸易条约。我们遗憾地注意到，未能在7月达成协商一致，我们呼吁所有各方在此框架内继续努力，争取达成积极成果。

我们赞扬在第二次联合国审查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进度大会期间达成的共识，并赞扬会议主席、尼日利亚常驻代表乔伊·奥格武夫人的个人贡献，她为讨论取得成功以及推进军控和裁军目标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

我还必须在此重申，黎巴嫩呼吁提高认识，加强联合努力，以帮助我们限制军备，建立一个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世界。我们这样说

是鉴于我国自身的艰难和痛苦的经历，因为我们由于以色列陆海空三方面的不断威胁而饱受痛苦。以色列一再发动攻击，留下了许多集束炸弹和地雷。我们现在正在友好国家和联合国机构的帮助下设法减轻其造成的后果和损害。我们将继续要求以色列为我国所承受的损失和损害提供赔偿，并希望国际社会进一步提供技术和财政支持，帮助我们克服这种悲剧。我们呼吁国际社会向以色列施压，要求以色列提供地图，标出所有地雷的位置，这些地雷已给返回其家园和财产以维持生计并且自由和有尊严地生活的无辜黎巴嫩人造成伤害。

最后，主席先生，我祝你工作圆满成功。我们希望我们在本委员会所作的努力能从试图控制军备竞赛转为争相努力促进各国人民的和平、安全与繁荣。

冈萨雷斯·罗曼女士（西班牙）（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首先祝贺你当选为第一委员会主席，并转达我国代表团的最良好祝愿。我向你保证，我们将支持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期间各项工作取得成功。

西班牙完全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在本次辩论的第二次会议上所作的发言，并以本国名义发言如下。

首先，我谨强调，西班牙支持巩固和平与国际稳定，这是我国外交工作的标志之一，而裁军和不扩散则在其中发挥关键作用。我们欢迎在核领域已取得的成就，如2010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和去年新裁武协定生效，这有助于实现建立更安全世界的目标。

我国代表团愿指出，有效的多边主义、预防与国际合作，以及信任和透明度，是欧洲联盟防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战略的核心要素，西班牙完全赞同这一战略。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仍然是全球核不扩散体制的核心组成部分。因此，必须继

续努力实现其普遍性，坚决执行2010年审议大会通过的行动计划（见NPT/CONF.2010/50（Vol. I））。西班牙欢迎2015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今年5月在维也纳举行会议，开始筹备工作。在此框架内，西班牙要求执行不扩散条约1995年审议和延期大会通过的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决议。我们支持会议主持人、芬兰的拉亚瓦大使开展的工作。我们相信会议将按计划于2012年举行。在这方面，我们欢迎2012年11月在欧洲联盟主持下就此问题举行研讨会，作为对2011年研讨会采取的后续行动。

国际社会继续面临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以及国际不扩散框架的重大挑战。我愿表示我们对于伊朗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核计划和导弹计划的关切，以及对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不遵守保障监督协定且仍不配合国际原子能机构工作的关切。

西班牙要求加强和重振多边裁军和不扩散制度。裁军谈判会议陷入持续僵局以及未能启动裂变材料禁产条约谈判，继续使联合国裁军机制处于瘫痪状态。

多边裁军机构的高效运作保障了我们的集体安全，任何人对于自身安全的看法都不能成为阻挠任何机构的借口。构想出协商一致原则——裁军和不扩散等敏感领域的指导规则——是为了在决策过程中考虑到各方利益，但将其用作事实上的否决权的做法削弱了其本质。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是裁军和不扩散架构的另一项基本内容。我们再次呼吁所有尚未加入该《条约》的国家特别是《条约》附件二所列国家尽快予以批准。

必须尽力采取防范措施，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落入恐怖主义团体之手。在这方面，我们愿强调，必须遵守我们在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和第1887(2009)号决议中所承担的义务和作出的承诺。西班牙充分致力于开展《打击核恐怖主义全球倡议》、在哥伦比亚特区华盛顿举行的核安全首脑

会议以及八国集团关于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材料扩散的全球伙伴关系等倡议。

我们还愿表示，我们支持希望发展和平核能力的国家以负责任和透明方式行事，并严格遵守其国际承诺。我们愿赞赏国际原子能机构在该领域开展的重要工作。

关于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西班牙赞赏《生物武器公约》的重要性。西班牙热情支持2011年生物武器公约缔约国第七次审议大会商定的将在闭会期间开展的各项活动，以便加强建立信任措施以及《公约》的普遍化和执行。

我国代表团还推动《化学武器公约》普遍化，我们全力支持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我们希望将于2013年4月举行的审议大会能够取得积极成果并对《公约》给予大力推动。

此外，西班牙充分致力于谈判武器贸易条约，我们支持大会延长授权，以便2013年初继续开展此类谈判。尽管2012年7月举行的会议未能就最终案文达成共识，但我们注意到谈判取得了重大进展，我们希望能够在2013年会议上圆满完成谈判。

我国代表团欢迎最近的联合国审查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进度大会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最后文件（见A/CONF.192/2012/RC/4，附件）。在这方面，西班牙继续促进国际合作和采取更好做法，来根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现象，从而实现更安全的世界。

今年再次在《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和《集束弹药公约》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果。西班牙是这两项《公约》的缔约国，也是积极的参与者。9月份在奥斯陆举行的最近一次缔约国会议表明，《集束弹药公约》的运作情况很好。该《公约》目前是遏制此类武器的关键参照点。自第二次缔约国会议以来，又有12个国家加入，这说明我们正在取得进展。

最后，第一委员会有很多问题要讨论。西班牙代表团相信，除了通过支持每年都提交的决议，来重申我们的承诺之外，委员会还可以成为开展目标远大的辩论的场所，同时表明它能够改进自身工作方法，从而在今后逐步加强其有效性。

本迈希迪先生（阿尔及利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祝贺你当选第一委员会主席，祝贺贵国印度尼西亚赢得成员们的这一信任。我愿向你保证，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将给予你全力支持和配合。我们相信凭着你的能力和长期经验，你能够确保委员会工作取得成功。我也要祝贺主席团其他成员的当选。

我国代表团赞同伊朗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以及尼日利亚代表以非洲国家集团的名义、埃及代表以阿拉伯国家集团的名义在第二次会议上所作的发言。

阿尔及利亚在此重申，它致力于在裁军、不扩散和国际安全领域开展多边外交。2012年期间，我们看到为处理该领域的各种问题作出了新的努力。我们注意到，在首尔召开了核安全首脑会议，举行了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会议、联合国武器贸易条约会议以及联合国审查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进度大会等会议。这些会议为国际社会应对不少全球挑战并在这方面取得某些进展提供了机会。各国都应按照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一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第 S-10/2号决议）所载共识的商定，秉持诚信寻求加强多边谈判，以便在严格、有效的国际管制下实现全面彻底裁军。

作为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主要条约的缔约国，阿尔及利亚重申核裁军仍是其最优先工作，并对核武器的存在以及可能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给人类构成的危险深表关切。

我国代表团愿借此机会强调，必须实现《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核裁军和不扩

散制度基石——的普遍化，并确保遵守其所有三根支柱，即裁军、不扩散和促进和平利用核能。

阿尔及利亚欢迎今年早些时候在维也纳举行不扩散条约2015年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呼吁所有《不扩散条约》缔约国执行2010年5月举行的不扩散条约第八次审议大会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行动计划（见NPT/CONF.2010/50（Vol.I））。根据《不扩散条约》的规定，核武器国家尤其必须充分履行其特别义务。还应回顾的是，国际法院1996年关于以核武器进行威胁或使用核武器的合法性的咨询意见重申，各国仍有义务朝着销毁其核武库、制止非法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方向努力。

在此背景下，阿尔及利亚愿强调，实现《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普遍加入十分重要。这一目标的实现将推动核裁军进程。阿尔及利亚大力支持关于尽早召开一个国际会议以商定在指定时间框架内全面消除核武器分阶段方案的呼吁。在这方面，阿尔及利亚还愿重申，有必要达成一项关于向所有无核武器国家提供消极安全保证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和一项核武器公约。

大多数国家选择根据《不扩散条约》第四条，完全出于民用目的来利用核能。的确，对许多发展中国家来说，核能是促进其经济发展和满足能源安全需求的一种战略选择。据此，阿尔及利亚重申各国根据《不扩散条约》制度享有为和平用途研究、生产和使用核能的合法权利。

《佩林达巴条约》于2009年7月15日生效，建立了非洲无核武器区，这是为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做出的重大贡献。阿尔及利亚是首批签署并批准《佩林达巴条约》的国家之一，我们呼吁尚未签署和批准该《条约》相关附件的国家、特别是拥有核武器的国家这样做。

中东应仿效《佩林达巴条约》和根据《特拉特洛尔科条约》、《拉罗通加条约》、《曼谷条约》以及《中亚无核武器区条约》建立的其它无核武器区以及蒙古无核武器国地位的范例。正如在201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最后文件所载行动计划（见NPT/CONF.2010/50（Vol.I））中所建议的那样，2012年召开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所有其它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的会议将是沿此方向迈出的积极一步。阿尔及利亚欢迎已采取的诸如提名亚库·拉亚瓦大使为该会议主持人并指定芬兰为该会议主办国等初始步骤。因此，阿尔及利亚呼吁秘书长和1995年中东问题决议三个提案国做出最大程度的努力，以便不再拖延地召开2012年会议。我国还强调，中东有关各国参加这次会议十分重要。

我们与其它会员国一样，也对裁军谈判会议和裁军审议委员会继续陷于僵局感到失望。我国代表团认为，造成这种情况是由于缺乏政治意愿。阿尔及利亚重申裁军谈判会议作为唯一多边裁军谈判机构的重要性。与此同时，阿尔及利亚回顾2009年5月29日在阿尔及利亚担任主席期间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第CD/1864号决定，并呼吁裁谈会商定一项均衡和全面的工作方案。

阿尔及利亚认为，从实质上讲，没有任何其它联合国论坛能够取代裁军谈判会议，剥夺其专属权力，或者使那种把裁谈会授权范围内的某个重要问题剥离出去的做法合法化。此外，我们还认为，第一委员会应发出强有力和明确的支持裁谈会的信号。更宽泛地说，鉴于联合国裁军机制的某些部分继续处于僵局，召开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四届特别会议将具有现实意义。

阿尔及利亚呼吁均衡、有效和非歧视地执行《生物武器公约》和《化学武器公约》。

阿尔及利亚为7月份在纽约召开的联合国武器贸易条约会议未能完成其工作，拟订一项关于常规武器国际转让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感到遗憾。我们期待2013年继续召开该会议，以便最终完成武器贸易条约的拟订工作。这项新国际文书的通过必将加强裁军领域的体制架构。

轻小武器的非法贸易继续威胁许多国家和地区尤其是萨赫勒区域的和平与稳定，因为它是恐怖

团体和有组织犯罪的供给来源，因此这个问题是阿尔及利亚持续关切的一个问题。我国代表团欢迎联合国审查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进度第二次大会成功闭幕。我们继续强调，充分、均衡和有效执行《行动纲领》十分重要。我们还愿强调，国际合作与援助对于《行动纲领》的执行至关重要。

阿尔及利亚外交政策的基本指导方针之一是，我们致力于区域和平与安全。这就是为什么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将像它前几年所做的那样，向第一委员会提交一项关于加强地中海区域安全与合作的决议草案，我们非常希望各代表团加入提案国行列并予以支持。

阿尔及利亚认为，第一委员会是联合国裁军机制的一个关键组成部分。我国继续致力于与所有会员国一道积极和建设性地努力，以便在本届会议期间加强本委员会。

Senchenko先生（乌克兰）（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祝贺你当选，指导我们的工作。我还要赞扬主席团各成员努力组织本次很有益的辩论会。

我国代表团坚信，全面彻底裁军是国际安全与全球和平发展的基石。有效多边主义和均衡做法应继续成为谈判当前和潜在裁军、扩散以及全球安全问题的基础。乌克兰全面重申我们致力于加强这些领域现有的各种普遍机制。在这方面，我们认为，华盛顿和首尔核保安峰会是在实现一个没有核武器道路上迈出的重要一步。

乌克兰对这一目标的贡献之一是，我国主办了2011年安全和创新使用核能问题首脑会议。我们还兑现了乌克兰总统维克托·亚努科维奇2010年宣布的承诺，放弃了我国所有高浓缩铀库存。我还愿回顾乌克兰、墨西哥和智利三国的联合宣言，我们三国为消除使用高浓缩铀的风险做出了特别努力。这一宣言仍处于开放供签署的状态，因为我们欢迎其它

会员国也加入这一承诺，联合行动起来以防止出于军事和恐怖主义用途扩散核技术与核材料。

在这个问题上，我们还要强调，各缔约国必须遵守现有的各项多边法律文书，特别是《制止核恐怖主义行为国际公约》和修订后的《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此外，我要强调，乌克兰之所以决定放弃其世界第三大核武库并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是由于受到了根据1994年《布达佩斯备忘录》作出的政治安全保证的鼓励。

遗憾的是，在世界上消除核武器的最终目标仍然是一个梦想。因此，应当把对已经放弃其核库存并作出其它相关战略性让步国家的消极安全保证纳入一项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之中。可以在由联合国主持的国际会议上开展这项工作。

作为一个非集团国家，乌克兰不能不对《欧洲常规武装力量条约》遭到削弱感到关切。因此，我们计划把这个问题作为我们担任2013年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主席期间议程上的优先事项。我们认为，《欧洲常规武装力量条约》是欧洲大陆稳定的基础，并且鼓励其缔约国确保坚定地执行该条约。乌克兰也将特别关注更新1994年欧安组织有关防扩散问题原则的问题，因为安全环境已经发生了重大改变。

尽管裁军谈判会议陷入长期僵局，但乌克兰代表认为，裁谈会包括所有主要核利益攸关方，因此依然是在削减核武库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的主要相关渠道。但是，如果不严格遵守协商一致准则并通过这一准则切实照顾到各国的合理安全关切，就不可能在这个论坛上开展有成效的工作。

《不扩散条约》仍然是全球核不扩散制度的一个关键要素。乌克兰完全致力于执行《不扩散条约》相辅相成的三大支柱。不扩散条约2010年审议大会作出的决定是我们今后努力的可靠参考点，因为这些决定提供了实现《条约》普遍性和加强《条约》的一整套务实平衡手段。

此外，乌克兰鼓励进一步努力推动《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普遍性。我们敦促尚未批准这一文书的国家批准文书，以便为其生效开辟道路。与此同时，至关重要的一项是，各国应当坚决避免进行更多核试验和采取其它任何有悖于这一条约宗旨的行动。消除所有核武器是确保永远不使用这些武器的唯一保证。但是，仅仅作出口头宣布不足以实现这个目标。必须采取重要的务实步骤，例如在裂变材料禁产条约框架内考虑裂变材料生产问题。

乌克兰重申我们对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全力支持，并且赞扬原子能机构在执行保障监督，以便核查防扩散义务履行情况方面开展的重要工作。示范附加议定书是使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制度有效运作的至关重要和不可或缺工具。进一步发展核技术必须尊重商定的保证，与此同时要考虑到不断增加的能源需求以及从实质上加强核电厂运行安全标准的必要性。乌克兰呼吁所有尚未加入和全面执行与原子能机构之间全面保障监督协定的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加入并执行协定，并且执行协定的各项附加议定书。

我们都清楚我们的共同挑战。通过利用我们已经拥有的手段和探索通过更多办法来加强这些手段的共同意愿，我们就很有可能在为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而开展多边合作的历史上书写新的篇章。因此，我最后要向所有代表团表示良好祝愿，希望我们在今后这段时间中富有成效地开展工作。我国代表团期待建设性地开展工作，以确保我们2012年的会议最终取得成功。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希望行使答辩权的代表发言。

Kang Myong Chol先生（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团要行使答辩权，表示我们断然拒绝接受南朝鲜代表团先前有关朝鲜半岛核问题和导弹问题的挑衅发言。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想要明确阐述我们在下列问题上的立场。

第一，朝鲜半岛核问题的根源是美国在南朝鲜部署核武器。正如我昨天提到的那样，朝鲜半岛的核导弹问题是美国对我国的敌对政策的产物。这种敌对政策导致了朝鲜半岛核问题的出现。早在核问题出现之前，美国就把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界定为敌人。制订了针对我国的制度性和法律性机制。有人公开进行军事袭击和威胁，目的是推翻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体。美国一直在实施经济制裁和施加压力，目的是孤立和扼杀我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拥有核威慑力量并不是由于我们有什么所谓的核野心，而是由于我们不得不反抗美国旨在消灭我们的侵略举动。

正如我昨天明确指出的那样，铀浓缩活动和建设一个轻水反应堆的目的是和平利用核能。南朝鲜代表团对这些和平活动，特别是建设轻水反应堆横加指责是荒谬和荒唐的。

南朝鲜代表团指责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今年4月发射了长程导弹。事实上，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发射的是一颗用于和平目的的航天卫星，我们邀请国际媒体前往发射现场，展现了透明度。任何持公平和客观看法的人都会看到，这次火箭发射活动发射的是用于和平目的卫星，但是，那些对我国用心险恶和持对抗政策的人则会把它视为远距离导弹。

我在昨天的报纸上看到，美国已经允许南朝鲜把其弹道导弹射程扩大到800公里，把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包括了进去。美国这样做，破坏了旨在防止弹道导弹在全世界扩散的导弹技术控制制度。如果没有得到它主子的允许，南朝鲜即便想扩大其导弹范围也无能为力，因为它对自己的军事事务没有控制权。

扩大导弹射程又一次表明美国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敌对政策。美国没有任何道义资格来讨论我国发展导弹能力的问题，因为美国正是东北亚新的导弹军备竞赛的一部分。美国到目前为止加强了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制裁，声称发射

卫星也使用了弹道导弹技术。但是，即使我国发射用于军事用途的远距离导弹，美国现在所处的地位也让它找不出任何借口。美国代表团在其今天早些时候的发言中提到，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违反了《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已经不再是《不扩散条约》的缔约方。为了捍卫主权，防止美国的核威胁，它已退出《不扩散条约》并且发展核武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在同美国的整个核对抗过程中采取的每一项措施都是公开和正大光明的。它没有避开公众的视线。它采取公开的行动，因为它相信自己的事业是正义的。

只要美国的核威胁持续存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就会强化并进一步增加其核武器，以作为威慑。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完全能够这样做，美国给了它这样做的理由和根据。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并不觉得有任何必要被公开承认是一个核武器国家。只要自己能够用自己的核武器可靠地捍卫国家的主权和安全，我们就满意了。指望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作为一个无核国返回《不扩散条约》，是不可想象的。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准备履行它作为一个核武器国家的责任。

哈拉克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们要行使答辩权，以强调几个要点。

我们的同事美国代表在今天的发言中说，我国继续违反《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她呼吁我国加入《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我要澄清以下几点。

第一，1968年，我国在《不扩散条约》三个保存国将条约开放供签署仅一个月后即成为《条约》缔约国。这三个保存国当然包括美国。因此，美国代表是自相矛盾的，因为她无视一个事实，即她的国家目睹我国早就对《不扩散条约》作出承诺并遵守该条约。

第二，任何希望了解我国遵守核不扩散、《不扩散条约》及其普遍性这一重要事实的研究人员都可以查询安全理事会的登记册和档案。现在，无人可以否认，在2003年叙利亚担任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期间，我国代表团曾专门为建立中东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特别是核武器区的提出一项决议草案。但是，美国却威胁要否决仍然保存在安全理事会档案中的这项决议草案，目的是阻止它获得通过。

第三，我国积极参加了1995年和2010年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我们在1995年曾力图使有关召开中东问题会议的想法获得通过，我们在2010年也曾力图敲定这次会议的召开。美国代表团参加了这两次会议上关于召开2012年会议，以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讨论，但是，自《不扩散条约》获得通过以来，美国历届行政当局都没有对以色列施压，促其作为无核武器国加入该《条约》。美国尚未宣布它将出席2012年赫尔辛基会议，尽管这次会议在两个月后就要举行。

第四，美国是违反《不扩散条约》所有条款并因而威胁其信誉的主要方面。美国的核武器部署在该国边界以外的八个国家里，违背了《不扩散条约》的头三条。由于它同以色列进行的科学和军事核合作，美国违反了《条约》的其他条款。

美国的核不扩散政策完全毫无客观性可言。它们的特点是虚伪和双重标准。我们记得，美国发动了针对伊拉克的宣传攻势，指控它拥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美国随即入侵并摧毁该国。但是，美国前任国防部长科林·鲍威尔先生后来说，美国提供的有关拥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情报是错误的。现在，美国再次发动又一次媒体攻势，利用化学武器问题向我国发动攻击，恰似它对伊拉克发动的攻击。

朴哲民先生（大韩民国）（以英语发言）：我要针对朝鲜代表的发言行使答辩权。一如既往，朝鲜代表团的发言不仅是错误、毫无根据和不可接受的，而且也是荒唐的。我谨简单提出几点。

朝鲜辩解说，它发展核武器是因为美国对它实行敌对政策。简单地说，这样说是错误的，也是不可接受的。同样，这也是非常荒唐的说法。如果我们接受这种荒诞、敌对和怪罪别人的逻辑，必定会有许多其他国家如法炮制，发展针对敌人的核武器。但是，实际上在禁止核武器问题上，既不能容许，也不能有例外。我国代表团再次敦促朝鲜停止这种空洞的争论，而应服从安全理事会最近所有关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决议中的指示。

朝鲜的铀浓缩计划显然违反安全理事会第1874(2009)号决议，以及在2005年9月19日第四轮“六方会谈”联合声明中所作的承诺。为和平目的利用核能的权利仅赋予忠实履行其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制度内，在国际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制度下所承担义务的国家。

朝鲜不顾国际社会的一再严厉警告，宣布退出《不扩散条约》，并进行核试验，因而完全没有资格为和平目的利用核能。根据2005年9月19日联合声明以及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朝鲜有义务放弃所有核武器和现有核计划。因此，朝鲜的核计划，包括其铀浓缩计划，应予以废除。

这是荒谬绝伦、令人愤怒和明目张胆的谎言，尤其因为朝鲜公开宣称它是一个核武器国家，并在世人眼前显示它打算提升其核能力。尽管它公开摆出拥有核武器计划的姿态，但它却可笑地企图援引和平利用核能的权利来为自己辩解。整个国际社会对这种欺骗性的自相矛盾和荒唐的谎言一目了然。

朝鲜继续藐视安全理事会的相关决议，特别是通过提及《联合国宪章》第七章这样做。它继续藐视其庄严的联合国义务。这使我们能够清楚地理解，北韓指责其作为联合国会员国的身份。我呼吁朝鲜停止这种藐视态度，停止其无益言论，并且如它曾企图退出《不扩散条约》那样干脆离开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第1874(2009)号决议要求朝鲜不要利用弹道导弹技术进行任何发射。朝鲜于4月份发

射导弹的行为显然违反该决议。安理会通过第1874(2009)号决议是特别考虑到朝鲜的核试验和导弹发射记录。因此，朝鲜绝对无权要求和平利用外层空间。

关于我国与美国最近缔结的导弹协议，必须指出，这根本不像朝鲜政府本周所称以及朝鲜代表今天所说的那样，是一个实施入侵或在有关区域引发军备竞赛的借口。相反，该协议完全符合合理的军事政策。新导弹技术自然处于我国主权管辖之下。我们在这方面的导弹政策纯属防御性质，其唯一目的是威慑和反击朝鲜可能以顽固和不可原谅的方式发起的任何进一步军事挑衅。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那些希望再次作行使答辩权发言的代表团发言。

Kang Myong Chol先生（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正如我先前所提到的那样，南朝鲜没有能力解决朝鲜半岛核问题，因为它没有任何权力。朝鲜半岛核问题须通过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与美国之间的直接对话来解决。我举一个例子。

南朝鲜未经其主子美国事先批准不可指挥或控制其自己的军队。战时行动控制权掌握在部署于南朝鲜的美国军队手中。和平时期要军队干什么？战争时期才需要军队。南朝鲜没有军队。美国在朝鲜半岛核问题的幕后操纵南朝鲜。

南朝鲜代表刚才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应当离开联合国。这是可笑的。应当离开联合国的是南朝鲜。

朴哲民先生（大韩民国）（以英语发言）：我要简要回应朝鲜代表的第二次行使答辩权发言。

大韩民国是一个主权国家。每个人都知道这一点。我无意以这番话来反驳我们的一位同事所发表的这种荒谬言论。我仅重申，自朝鲜战争停止以来的过去60年中，朝鲜对大韩民国悍然实施了无数次军事挑衅和恐怖行为。我不愿在此重复我曾经说过

的话。我只想明确指出，朝鲜应避免任何进一步挑衅行为和空洞言论。它应当重新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并充分履行其各项承诺和义务。

我再次指出，朝鲜是地球上唯一拥有各种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国家。我强烈敦促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停止发表空洞言论，并根据国际社会的要求和警告重新接受国际裁军规范的约束。

下午1时10分散会。